

证券代码：874302

证券简称：嘉晨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对拟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查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1、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要求，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。

2、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其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秉持认真、负责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态度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给予了积极的建议和帮助。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且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、完整性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陆德明、邵少敏、王金星

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28 日